

证券代码：300418

证券简称：昆仑万维

公告编号：2020-093

## 北京昆仑万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昆仑万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7月3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创业板关注函（2020）第338号，针对公司2020年7月1日披露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公告》和《关于终止转让全资子公司股权暨全资子公司和关联方合作开展业务的公告》，提出问询，公司在收到关注函后高度重视，现将关注事项回复如下：

**1. 你公司拟使用不超过2亿元美元的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

**（1）你公司拟进行证券投资的具体方式、决策机制以及投资范围，你公司是否具备与投资规模相适应的投资能力，是否建立了相关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机制。**

回复：

公司拟通过新股配售或者申购、投资于股票二级市场、委托理财（含银行理财产品、信托产品、基金产品）、债券投资、证券衍生品种投资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的其他投资方式进行投资。

在董事长或分管负责人领导下，公司后续将成立证券投资专业团队，负责证券投资的具体实施，保管证券账户卡、证券交易密码和资金密码，并归口管理公司控股子公司的证券投资活动。公司财务部负责证券投资资金的管理。资金进出证券投资资金账户须根据公司财务管理制度按程序审批签字。证券投资资金账户上的资金管理应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最大化为原则。同时公司已经建立《证券投资管理制度》，对于证券投资活动的基本原则和一般规定、审批、投资管理与组织实施、核算管理、证券投资风险控制及信息披露制定了全面及详细的规定。具体到风险管理机制，公司从防火墙制度、保密、审批程序及检查、专业机构审查等方面做了具体规定。

**（2）你公司证券投资专业人员的配备情况，相关人员是否具有证券投资的专业知识和投资经验，是否能够控制证券投资风险。**

回复：

公司证券投资专业人员方面，在董事长或分管负责人领导下，公司后续将成立证券投资专业团队，负责证券投资的具体实施，保管证券账户卡、证券交易密码和资金密码，并归口管理公司控股子公司的证券投资活动。

公司进行证券投资，必须执行严格的风险控制制度。证券投资操作人员与资金管理人员分离，相互制约和监督，对于任何资金的存入或转出，必须由有关人员共同完成。公司独立董事有权对证券投资事项开展情况进行检查，并应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证券投资事项进行审核并发表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有权对公司证券投资事项开展情况进行检查，并应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证券投资事项进行审核并发表意见。

综上，从人员后续配置、专业知识、投资经验、风控制度等方面，公司可以控制证券投资风险。

**(3) 你公司主营业务与证券投资之间的相关性，请结合公司主营业务开展情况、资金状况及未来投融资情况等说明证券投资是否会影响你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你公司的货币资金储备能否满足日常经营的需要。**

回复：

公司此次证券投资为在保持资金较好的流动性前提下，提高公司自有资金收益，降低资金持有成本。公司是综合性互联网集团，主营业务包括移动游戏平台（GameArk）、休闲娱乐社交平台（闲徕互娱）以及投资业务。投资业务是主营业务之一，证券投资与公司主营业务具有一定的相关性。

公司进行证券的基本原则是，规范运作，防范风险，在确保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情况下，公司实际投入的资金，是利用满足主营业务发展之外的资金，证券投资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截止 2020 年 3 月 31 日，公司货币资金共计 3,264,956,765.29 元人民币，其中境外资金 2,576,584,623.10 元人民币，境内资金 688,372,142.19 元人民币，同时公司已于 2020 年 6 月，收到出售控股子公司 Grindr Inc. 股权的交割日价款及交割日调整价款约 33,000 万美元。公司具有充足的货币资金储备，能够满足日常经营的需要。

**(4) 请核实上述证券投资不需履行股东大会的依据。**

回复：

根据公司《证券投资管理制度》，公司证券投资总额占其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

以上且超过 500 万元的，在投资之前应当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及时披露；证券投资总额占其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以上且超过 3,000 万元的，或者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在投资之前除按照前述规定及时披露。

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为 4,691,436,637.60 元，公司此次拟用于证券投资金额不超过 2 亿美元，未达到经审计净资产的 50%，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同时公司此次拟使用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事项，已严格按照规定履行审议程序，经过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的批准。

综上，此次证券投资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证券投资事项公告后，公司再次对该事项进行了更加全面、审慎的评估，虽然公司已经制定了《证券投资管理制度》等制度，完善了内部控制制度，明确了投资决策流程、实施计划等内容，但是证券市场受多方面因素影响，综合考虑投资风险后，为确保公司资金运用安全性，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决定撤销该项决议，不再推进证券投资事宜。

2. 你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新余市昆仑乐云网络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云小贷”）拟与关联方北京锋泰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锋泰科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周亚辉间接控制）进行合作，开展小额贷款业务。

（1）终止转让乐云小贷的具体原因，乐云小贷最近一年及一期的经营情况，放贷金额、人数等主要经营数据及经营业绩，小贷业务与公司主营业务的相关性，公司是否具有完善的风险控制措施及其对公司可能产生的影响，并就其进行充分的风险提示。

回复：

因乐云小贷股权转让交易中，受让方北京岱坤科技有限公司主体资质不符合江西省金融监督管理局对于网络小额贷款机构股东资质的要求，江西省金融监督管理局未批复乐云小贷此次股权转让事宜，因此终止乐云小贷股权转让事宜。

乐云小贷自成立至今未开展实际业务，不存在放贷金额，最近一年及一期的财务数据如下：

| 资产负债表相关指标 | 2019 年 12 月 31 日 | 2020 年 3 月 31 日 |
|-----------|------------------|-----------------|
| 总资产       | 498,608,477.99   | 498,608,017.79  |
| 净资产       | 498,566,193.97   | 498,565,733.77  |
| 负债总额      | 42,284.02        | 42,284.02       |
| 利润表相关指标   | 2019 年           | 2020 年一季度       |

|      |           |        |
|------|-----------|--------|
| 营业收入 | 0         | 0      |
| 净利润  | 66,859.38 | -460.2 |

乐云小贷持有小额贷款业务经营许可证，可通过网络平台开展线上小额贷款业务，目前尚未开展业务，后续与锋泰科技合作开展业务有利于提升公司资产运营效率，获取资产收益，为公司贡献利润增量。

乐云小贷建立了独立的线上信贷 APP “乐云小贷”，并建立了较为完善的风控体系。在业务开展中，乐云小贷负责合规审核，锋泰科技所推荐客户的贷款申请资料需符合乐云小贷内部审批要求，乐云小贷通过客户授权的可获取的用户信息进行大数据风控，严格审核用户资质，拒绝向无还款意愿和还款能力的用户发放贷款。同时，乐云小贷和锋泰科技双方认可的融资担保机构（以下简称“融资担保机构”）为客户按时偿还贷款提供连带保证责任。当锋泰科技推荐的客户出现逾期偿还贷款的情况时，则融资担保机构向乐云小贷承担连带保证责任，融资担保机构应在收到乐云小贷书面通知后三个工作日内向乐云小贷代偿客户逾期还款金额的本息。

在后续业务的开展过程中，乐云小贷和锋泰科技将加强贷前审核、贷中监控及贷后管理的整个流程管控，及时修正和完善业务流程和风控模型。加强系统建设，通过动态监控流动性风险指标和信用风险指标，及时获取预警信息。通过定期检查机制，做好贷后管理，及时采取有效的防范措施。

**（2）请结合锋泰科技的主要业务及运营情况，说明乐云小贷与其进行业务合作的原因及关联交易的必要性；乐云小贷与锋泰科技开展业务合作的具体模式，是否为排他性合作，公司目前是否存在或拟开拓其他合作方，公司业务开展是否对锋泰科技存在重大依赖，并请提示相关风险。**

回复：

乐云小贷与其进行业务合作的原因及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锋泰科技专注于大数据和人工智能消费服务领域的研发与应用，为合作机构提供技术咨询服务。依托大数据分析、机器学习、算法模型等技术，基于互联网精准运营及大数据风控，将数据挖掘、机器学习等建模方法运用到精准获客、用户画像、信用评审、反欺诈等环节，从而为银行、信托、保险等持牌机构提供定制化的 AI 科技解决方案。

锋泰科技汇聚了来自汇丰银行、万达征信、Facebook、微软、Google、腾讯等知名企业的专业人才和技术人才，自主研发了科学的大数据风控系统、精准有效的营销系统、创新性的大数据驱动渠道投放系统、先进的自动化外呼系统、智能语音催收系统和智能

语音质检系统，并已经过丰富的实践检验。锋泰科技自 2019 年 4 月成立至今，已与银行、小贷公司等多家持牌机构开展了合作，为其筛选了百万级别的优质借款客户。2020 年一季度，锋泰科技实现营业收入 8,234.04 万元，实现净利润 2,635.35 万元。

乐云小贷持有小额贷款业务经营许可证，可通过网络平台开展线上小额贷款业务，作为持牌机构，在与银行、信托等机构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具有牌照和资金优势。

乐云小贷和锋泰科技合作，在消费服务领域，可发挥各自所长，强强联合，共同为具有信贷融资需求的客户提供良好、高效、专业的服务。

合作的具体模式：锋泰科技将通过锋泰科技风控审核的有融资需求的客户（以下简称“客户”或者“借款人”）推荐给乐云小贷，乐云小贷可将客户推荐给她合作的银行、信托机构、小额贷款机构等资金方作为放贷主体，向符合条件的优质客户发放贷款，同时双方充分利用锋泰科技渠道、网络平台等优势共同拓展业务。

锋泰科技提供贷后管理服务，同时乐云小贷和锋泰科技双方认可的融资担保机构为客户按时偿还贷款提供连带保证责任。当锋泰科技推荐的客户出现逾期偿还贷款的情况时，则融资担保机构向乐云小贷承担连带保证责任，融资担保机构应在收到乐云小贷书面通知后三个工作日内向乐云小贷代偿客户逾期还款金额的本息。

在上述具体合作模式中，乐云小贷无需向锋泰科技支付任何费用，乐云小贷或乐云小贷合作机构仅作为贷款人，与借款人以线上方式签署借款协议，收取利息费用。锋泰科技与借款人签订债务服务及贷后管理服务协议，借款人基于锋泰科技提供的服务根据协议约定的方式向锋泰科技支付相应的服务费。

乐云小贷与锋泰科技的合作不存在排他性，乐云小贷开展业务对锋泰科技亦不存在重大依赖。乐云小贷建立了独立的线上信贷 APP“乐云小贷”，并建立了较为完善的风控体系。业务开展初期阶段，乐云小贷可利用锋泰科技丰富的经验、成熟的大数据系统，实现业务的快速启动，同时可保证在业务初期阶段不会出现较大的信贷风险。随着业务的快速启动，乐云小贷可利用积累的丰富信贷数据，不断的优化调整自己的风控策略，建立更为完善有效的信贷风控体系。后期乐云小贷也将与其他合作方开展类似的合作。

**(3) 乐云小贷预计将发生关联交易的金额，与合作方关联费用的支付方式、关联交易定价的依据以及价格是否公允。**

回复：

根据乐云小贷与锋泰科技具体合作模式，乐云小贷与借款人以线上方式签署借款协议，收取利息费用。锋泰科技与借款人签订债务服务及贷后管理服务协议，借款人基于

锋泰科技提供的服务根据协议约定的方式向锋泰科技支付相应的服务费。

乐云小贷与锋泰科技发挥各自优势，共同为有信贷融资需要的客户提供服务，并向客户收取各自的费用。乐云小贷无需向锋泰科技支付任何费用，两者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费用的支付问题以及相关的资金往来，亦不存在关联交易定价的事宜。

特此公告。

北京昆仑万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7月7日